

四川泸天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 2018 年年报问询函回复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四川泸天化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或“泸天化”）于 2019 年 4 月 3 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下发的《关于对四川泸天化股份有限公司的年报问询函》（公司部年报问询函〔2019〕第 13 号）（以下简称“问询函”），公司董事会对《问询函》中所关注的问题进行了认真查，现公司及公司年报审计机构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简称“会计师”）对相关问题回复公告如下：

1. 年报显示，你公司 2018 年实现营业收入 44.05 亿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17.96%，化肥、化工行业产品毛利率分别达到 19.37%、23.79%，请你公司说明以下问题：

（1）结合报告期内化肥及化工行业供需情况、你公司主要产品各季度销售价格波动情况及实现的产销量情况，详细说明本期营业收入比去年大幅增长的原因及合理性。

（2）根据年报，报告期内你公司天然气价格上涨、人工成本增加。请你公司说明主要产品各季度单位成本的构成情况，并将毛利率与同行业公司进行对比，说明你公司主要产品本年度毛利率大幅提升的原因及合理性。

【泸天化回复】

问题（1）：

公司主要产品各季度销售价格波动情况及实现的销量情况，具体如下表所示：

1) 主要产品销售价格表

单位：元

产品	一季度 销价	二季度 销价	三季度 销价	四季度 销价	2018年 均价	2017年 均价	同比增减 率(%)
尿素	1,780.49	1,760.71	1,738.78	1,869.25	1,777.47	1,455.45	22.12
复合肥	1,654.58	1,611.09	1,613.80	1,836.62	1,682.92	1,475.89	14.03
外购化肥	2,098.49	1,998.04	1,542.87	2,134.79	1,968.45	1,728.28	13.90
其他化肥	494.51	468.60	506.01	540.92	496.71	408.51	21.59
化肥小计	1,716.14	1,717.70	1,698.15	1,861.71	1,742.99	1,458.50	19.51
甲醇	2,081.07	2,229.04	2,302.64	2,260.26	2,227.69	1,929.99	15.43
液氨	2,762.84	2,464.38	2,527.81	2,734.20	2,609.45	2,072.27	25.92
外购 化工品			2,803.28	2,985.06	2,886.28	3,782.94	-23.70
其他 化工品	1,890.52	1,349.25	1,626.15	1,950.41	1,706.91	1,439.10	18.61
化工品 小计	2,210.33	2,068.48	2,246.62	2,307.53	2,211.46	1,832.41	20.69
合计	1,965.22	1,841.12	1,967.69	2,086.54	1,955.19	1,626.81	20.19

2) 主要产品销售对比情况

单位：万吨

产品	一季度 销量	二季度 销量	三季度 销量	四季度 销量	2018年 销量	2017年 销量	同比增减 率(%)
尿素	13.43	32.08	22.58	14.93	83.02	88.83	-6.54
复合肥	5.98	10.37	5.76	8.54	30.64	31.84	-3.77
外购化肥	0.76	0.66	0.83	1.40	3.65	2.44	49.55
其他化肥	0.64	0.37	0.25	0.21	1.48	0.90	65.05
化肥小计	20.82	43.48	29.42	25.08	118.80	124.01	-4.20

甲醇	9.90	11.71	14.03	11.80	47.43	44.87	5.71
液氨	5.26	5.50	6.41	4.12	21.29	26.61	-19.98
外购 化工品	-	-	1.91	1.60	3.51	0.42	732.92
其他 化工品	5.09	5.64	5.88	6.40	23.01	29.45	-21.85
化工品 小计	20.26	22.85	28.22	23.92	95.24	101.34	-6.02
合计	41.07	66.33	57.64	49.00	214.04	225.35	-5.02

报告期内公司产品基本实现产销平衡，少量库存产品主要是根据营销策略进行储备所致。

3) 营业收入对比分析情况

单位：万元

产品	2018年	2017年	同比增减率(%)	销量影响	价格影响	合计影响
尿素	147,574	129,291	14.14	-10,327	28,598	18,271
复合肥	45,829	42,473	7.90	-2,020	6,592	4,572
其他化肥	13,660	9,107	50.00	2,670	665	3,335
化肥小计	207,062	180,870	14.48	-9,081	35,273	26,192
甲醇	105,935	89,313	18.61	-2,074	7,510	5,437
液氨	55,555	55,136	0.76	5,703	13,358	19,061
其他 化工品	49,137	40,865	20.24	-13,882	14,698	816
化工品 小计	210,627	185,314	13.66	-10,253	35,567	25,313
其他收入	22,850	7,293	213.31			15,557

合计	440,540	373,477	17.96			67,063
----	---------	---------	-------	--	--	--------

2018年化肥及化工行业景气度较高，加之天然气供应持续紧张，公司尿素、甲醇及液氨产品价格受此影响，均有较大幅度的上涨。同时，由于天然气供应量减少，公司尿素、液氨产量下降，销量同步减少。

公司营业收入同比增长 17.96%，主要因素如下：

1、价格较同期大幅上涨，增加收入 70,839 万元，销量下降，减少收入 19,334 万元，量价合计增加主要产品收入 51,505 万元；

2、公司依托泸州自贸区的设立开展贸易业务，增加营业收入 11,625 万元。

问题（2）：

本期与上年同期主要产品销售单价、单位成本、毛利率变动如下（金额单位元/吨、%）：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变化额		
	销售单价	单位成本	毛利率%	销售单价	单位成本	毛利率%	销售单价	单位成本	毛利率%
尿素	1,777.47	1,359.53	23.51	1,455.45	1,340.41	7.90	322.01	19.12	15.61
复合肥	1,791.05	1,609.54	10.13	1,563.60	1,402.94	10.27	227.46	206.60	-0.14
外购化肥	1,455.62	1,417.33	2.63	1,196.60	1,167.02	2.47	259.03	250.31	0.16
化肥小计			19.37			8.26			11.11
甲醇	2,226.43	1,748.81	21.45	1,926.78	1,664.38	13.62	299.65	84.43	7.83
液氨	2,609.45	1,677.85	35.70	2,072.27	1,684.37	18.72	537.19	-6.52	16.98
化工品小计			23.79			13.66			10.13

根据 wind 资讯显示，同行业产品 1-9 月毛利率同比增长 10%以上，其中*ST 柳化增长 13%、云天化增长 6%以上，公司产品毛利增长与同行业毛利率增长趋势基本一致。公司毛利率增长主要在于环保监管力度加强，部分化肥及化工企业退出，原料供应紧张、产品产量减少等多种因素导致产品价格大幅上涨所致。

2. 年报显示，你公司 2017 年、2018 年实现营业收入分别为 37.35 亿元、44.05 亿元，而同期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分别为 30.50 亿元、38.57

亿元，连续两年小于营业收入金额，且本年末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账面价值为 3,409 万元，与去年年底基本持平。

(1) 请你公司结合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余额变化、增值税销项金额、票据背书或贴现情况等，说明你公司连续两年营业收入大于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的原因及合理性。

(2) 根据你公司 2018 年三季度财务报表，你公司前三季度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为 40.26 亿元，请你公司解释前三季度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大于全年相应金额的原因。

【泸天化回复】

问题（1）：

2018 年度、2017 年度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计算过程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营业收入	440,540.05	373,477.36
增值税销项税额	60,559.31	53,259.17
应收票据期初余额	2,720.71	3,001.22
减：应收票据期末余额	1,905.16	2,720.71
应收账款（原值）期初余额	731.73	1,851.13
减：应收账款（原值）期末余额	1,599.71	731.73
预收款项期末余额	23,322.07	14,728.31
减：预收款项期初余额	14,728.31	22,048.66
减：应收票据背书影响	123,965.24	115,834.08
合计	385,675.45	304,982.01

从上表可以看出，两年营业收入大于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主要系应收票据背书影响所致，该影响金额公司在 2018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五、48 以及 2017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五、52 中作出了披露。

问题（2）：

2018 年三季度财务报表披露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为 402,569.36 万元，小于 2018 年度财务报表披露的 385,675.45 万元，主要原因系公司编制三

季报财务报表时，未充分考虑应收票据背书对经营活动现金流量的影响所致。在今后的季度财务报表、中期财务报表编制过程中，公司将加强相关人员专业知识提升，增强内部复核力度，确保年度财务报表数据与季度财务报表、中期财务报表数据不出现逻辑错误。

3、2017年你公司在主营业务回暖，化肥及化工业务的毛利率均得到显著提升的背景下计提了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11.46 亿元，其中子公司宁夏和宁化学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和宁化学”）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11.18 亿元。请你公司详细说明以下问题，年审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意见：

（1）测算 2017 年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对 2018 年及未来年份固定资产折旧的影响金额。

（2）根据你公司对 2017 年年度报告问询函的回复，你公司在测算 2017 年度和宁化学固定资产减值准备时预计该公司 2018 年实现收入 12.81 亿元、利润总额-0.35 亿元。请你公司将 2017 年减值测试所使用的主要预测数据（如现金流入、现金流出）与 2018 年实际数据进行对比，说明预测数据与实际数据是否存在交易差异及差异产生的原因，结合差异情况说明你公司集中于 2017 年度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的合理性。

【泸天化回复】

问题（1）：

2017 年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对 2018 年及未来年份固定资产折旧影响

泸天化 2017 年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主要系和宁化学大化肥项目中的机器设备。和宁化学大化肥项目于 2015 年 12 月预转固，其中固定资产——机器设备预计使用年限为 20 年。2017 年，和宁化学计提固定资产——机器设备减值准备 111,768.01 万元，机器设备剩余使用年限 18 年。

2017 年计提固定资产——机器设备减值准备金额对 2018 年以及未来年份固定资产折旧影响：每年计提的折旧金额比 2017 年不计提固定资产——机器设备减值准备的情况下少 6,209.33 万元（未考虑残值率影响）。

问题（2）：.

2017 年度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合理性分析

2017 年计提固定资产减值的主要项目系和宁化学大化肥项目计提减值准备

111,768.01 万元，下面予以分析说明。

1) 2017 年预测数据同 2018 年实际数据比较

——	项目	2017 年减值预测的 2018 年数据 (万元)	2018 年实际数据 (万元)	差异 (实际-预测)	差异率 (%)
一	经营现金流入	128,067.33	159,753.92	31,686.59	24.74
二	经营现金流出	92,366.84	111,833.00	19,466.16	21.07
三	经营现金净流量	35,700.49	47,920.92	12,220.43	34.23

2018 年经营现金净流量实际数据大于预测数据 12,220.43 万元，系 2018 年经营现金流入实际数较预测数增加 31,686.59 万元，以及 2018 年经营现金流出实际数较预测数增加 19,466.15 万元共同影响所致。具体分析如下：

2) 经营现金流入（即销售收入）预测数据同实际数据比较

序号	项目	2017 年减值预测的 2018 年数据			2018 实际数据			实际同预测 差异= (6) - (3) (单位: 万元)
		预测单价 (1) (单 位: 元/吨)	预测销量 (2) (单位: 吨)	预测收入 (3) = (1) * (2) /10000 (单位: 万元)	实际单价 (4) (单 位: 元/吨)	实际销量 (5) (单位: 吨)	实际收入 (6) = (4) * (5) /10000 (单位: 万元)	
1	合成氨(A1)	2,478.63	125,000.00	30,982.91	2,483.11	107,197.66	26,618.34	-4,364.57
2	甲醇(A2)	1,965.81	269,000.00	52,880.34	2,067.60	312,085.70	64,526.95	11,646.61
3	尿素(A3)	1,441.44	304,000.00	43,819.82	1,556.02	436,131.74	67,862.85	24,043.03
4	硫磺(A4)	512.82	4,316.02	221.33	707.14	4,838.32	342.14	120.81
5	硫酸铵(A5)	307.69	5,295.03	162.93	425.10	9,495.00	403.64	240.71
	合计	——	——	128,067.33	——	——	159,753.92	31,686.59

A、产品销售单价分析

2017 年减值预测的 2018 年产品销售单价，与 2018 年实际单价差异较小，预测数据是合理的。

B、产品销量分析

产品总体销售量实际数据较预测数据有一定量的增加，其中：合成氨销售量预测数据大于实际数据，甲醇、尿素销售量预测数据小于实际数据。合成氨与甲醇、尿素销售量的结构性变化，系 2018 年公司管理层根据产品价格变化和营销

策略变化，对各类产品生产量进行调整所致。

产品总体销售量实际数据较预测数据有所增加，主要系化工行业受前些年产能过剩价格持续低迷、行业融资成本较高、以及近年来环保监管力度加大等影响，中小型化工企业关停，部分大型化工企业转型（如川化股份、赤天化等），导致行业供求关系发生变化，2018 年出现价格上升并保持相对稳定。鉴于此，2018 年管理层将整个生产线大修维护工作（预计约 1 个月）推迟至 2019 年，导致达产率较高，产能发挥较大所致。

基础性化工行业产品行情预测难度较大，预测数据是基于 2017 年当时市场行情对以后较长期间作出较为合理的估计；实际数据系公司管理层根据化工行业短期的产品供需变化、价格走势等，对自身产品生产结构组织、达产率、设备保养维护时间等进行及时调整所形成的，故预测数据与实际数据存在一定差异是正常差异。

3) 经营现金流出预测数据同实际数据比较

序号	项目	2017 年减值预测的 2018 年数据 (万元)	2018 年实际数据 (万元)	差异 (实际-预测)	差异率 (%)
1	产品付现成本	84,284.61	102,157.14	17,872.53	21.20
2	付现管理费用	7,151.08	8,352.30	1,201.22	16.80
3	付现税金及附加	931.15	1,323.56	392.41	42.14
	合计	92,366.84	111,833.00	19,466.16	21.07

产品付现成本实际数据较预测数据增加，主要系产品销售量增加以及主要原材料——原料煤价格上涨所致，具体分析见下表：

序号	项目	2017 年减值预测的 2018 年数据			2018 实际数据			实际同预测 差异= (6) - (3) (单位: 万元)
		预测单位 成本 (1) (单位: 元 /吨)	预测销量 (2) (单位: 吨)	预测成本 (3) = (1) * (2) /10000 (单位: 万元)	实际单位 成本 (4) (单位: 元 /吨)	实际销量 (5) (单位: 吨)	实际成本 (6) = (4) * (5) /10000 (单位: 万元)	
1	合成氨 (A1)	1,304.32	125,000.00	16,303.98	1,354.65	107,197.66	14,521.49	-1,782.49
1.1	其中: 动力煤	200.55	125,000.00	2,506.84	181.14	107,197.66	1,941.76	-565.08
1.2	原料煤	681.58	125,000.00	8,519.71	753.55	107,197.66	8,077.90	-441.81

2	甲醇(A2)	1,358.38	269,000.00	36,540.52	1,364.44	312,085.70	42,582.30	6,041.78
2.1	其中：动力煤	199.23	269,000.00	5,359.25	177.51	312,085.70	5,539.71	180.46
2.2	原料煤	789.74	269,000.00	21,244.10	797.24	312,085.70	24,880.65	3,636.55
3	尿素(A3)	1,021.57	304,000.00	31,055.85	1,015.92	436,131.74	44,307.58	13,251.73
3.1	其中：动力煤	174.05	304,000.00	5,291.24	167.16	436,131.74	7,290.21	1,998.97
3.2	原料煤	391.91	304,000.00	11,913.97	432.39	436,131.74	18,858.02	6,944.05
4	硫磺(A4)	512.82	4,316.02	221.33	707.14	4,838.32	342.14	120.81
5	硫酸铵(A5)	307.69	5,295.03	162.93	425.10	9,495.00	403.63	240.70
	合计	——	——	84,284.61	——	——	102,157.14	17,872.53

从上表可以看出，受原料煤采购成本上涨影响，合成氨、甲醇 2017 年减值预测的 2018 年产品的单位成本略低于实际单位成本；尿素由于产销量增加，导致固定成本摊薄，预测的单位成本略大于实际成本。主要产品成本构成中占比较大的原料煤单位成本仍处于上涨趋势，与 2017 年所作的预测变化走势是一致的。结合前述对销售量的变化分析，2017 年对付现成本的预测是合理的。

付现管理费用实际数据大于预测数据 1,201.22 万元，主要系本期产品总体产销量增加，相关薪酬等费用增加所致；付现税金及附加实际数据大于预测数据 392.41 万元，主要系销售收入增加导致附加税费增加以及公司 2018 年缴纳国家税务部门新增的水资源税和环境保护税所致。故 2017 年付现管理费用、付现税金及附加预测数据是合理的。

综上分析，2017 年度和宁化学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所作的经营现金流入、经营现金流出等项目的预测，是基于 2017 年的市场行情对以后较长期间作出较为合理的估计，并以此数据计算大化肥项目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作为资产组可收回金额，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故公司认为和宁化学 2017 年度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是合理的。

【会计师意见】

(1) 2017 年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对 2018 年及未来年份固定资产折旧影响和宁化学 2017 年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111,768.01 万元，根据固定资产剩余使用年限 18 年计算，对 2018 年及未来年份固定资产折旧影响金额为 6,209.33 万元/年。经我们复核，公司计算的数据无误。

(2) 2017 年度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合理性分析

2018 年度年报现场审计时，我们通过询问相关人员、查询相关行业资料、核对相关数据等，对公司 2017 年减值测试时使用的预测数据（包括销售单价、销售量、单位成本、付现管理费用、付现税金及附加等）与 2018 年实际数据间差异原因进行了分析，以判断 2017 年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的合理性。

基于上述审计程序获取的审计证据，我们认为，公司 2017 年度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是合理的。

4. 报告期内，你公司破产重整计划执行完毕，和宁化学进入重整计划执行阶段，你公司资产负债结构发生了重大变化，财务费用显著降低。

(1) 请你公司详细说明破产重整计划对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各会计科目的影响。

(2) 请详细列示本期与去年同期你公司主要债务的计息情况，暂停计息的时间期限，说明你公司报告期内财务费用确认的完整性与准确性。

【泸天化回复】

问题（1）：

破产重整计划影响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会计科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变动额	变动率%
货币资金	120,027.54	18,719.73	101,307.81	541.18
其他应收款	1,055.03	9,129.59	-8,074.55	-88.44
短期借款	15,800.00	155,250.00	-139,450.00	-89.82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51,435.79	126,807.59	-75,371.80	-59.44
应付职工薪酬	8,708.33	16,416.61	-7,708.28	-46.95
其他应付款	9,246.05	46,290.90	-37,044.85	-80.0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794.30	74,140.79	-63,346.49	-85.44
长期借款	102,751.45	274,825.20	-172,073.75	-62.61
长期应付款	0.00	13,383.32	-13,383.32	-100
股本	156,800.00	58,500.00	98,300.00	168.03
资本公积	574,918.04	97,935.56	476,982.48	487.04

管理费用	46,318.80	30,265.82	16,052.98	53.04
财务费用	3,821.34	28,474.28	-24,652.94	-86.58
营业外收入	447.79	136.40	311.38	228.28
营业外支出	1,420.37	284.35	1,136.02	399.51

1: 货币资金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增加较多, 主要系泸天化母公司执行重整计划, 取得重整投资款 16.45 亿元所致。

2: 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减少较多, 主要系和宁化学执行重整计划, 以股抵债偿还华融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农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融资租赁款, 减少两公司其他应收款——保证金 4,420.00 万元、4,000.00 万元用于抵减融资租赁本金所致。

3: 短期借款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减少较多, 系泸天化母公司执行重整计划, 通过以股抵债、泸天化集团代偿、现金清偿短期借款合计 95,650.00 万元; 和宁化学执行重整计划, 将短期借款 4,000.00 万元转为银行留债本金 (报表列示长期借款); 因公司重整后现金流量得到改善, 九禾股份以现金偿还了期初短期借款 36,000.00 万元, 绿源醇偿还期初短期借款 3,800.00 万元共同影响所致。

4: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减少较多, 主要系泸天化母公司执行重整计划, 代九禾股份偿还兴业银行应付票据 46,902.20 万元; 和宁化学执行重整计划, 以股抵债偿还非金融债务 16,004.12 万元、将应付票据 5,992.65 万元 (交通银行) 转为银行留债本金 (报表列示长期借款) 共同影响所致。

5: 应付职工薪酬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减少较多, 主要系泸天化母公司执行重整计划, 以现金偿还所欠职工薪酬 (主要系社会保险费) 6,384.61 万元; 和宁化学执行重整计划, 以现金偿还所欠职工薪酬 (主要系社会保险费) 2,327.38 万元共同影响所致。

6: 其他应付款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减少较多, 主要系根据泸天化集团重整计划, 泸天化集团将公司期初欠款 19,000.00 万元转为对公司投资; 泸天化股份执行重整计划, 通过以股抵债、现金清偿应付利息合计 486.58 万元; 和宁化学执行重整计划, 将应付利息 12,700.92 元转为银行留债本金 (报表列示长期借款) 共同影响所致。

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长期借款、长期应付款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减少较多, 主要系和宁化学执行重整计划, 以股抵债偿还银行借款 196, 945. 48 万元、以股抵债偿还融资租赁款 61, 354. 16 万元、对留存债务重新制定还款期(分 16 期 8 年偿还) 所致。

8: 股本增加, 系泸天化母公司根据重整计划, 将资本公积 98, 300. 00 万元转增股本所致。

9: 资本公积增加, 系泸天化集团根据其重整计划追加对公司投资 40, 000. 00 万元; 根据重整计划以股抵债产生资本公积 370, 782. 48 万元; 根据重整计划收到重整投资款 16, 4500. 00 万元; 根据重整计划将资本公积 98, 300. 00 万元转增股本共同影响所致。

10: 管理费用本期发生额较上期发生额增加较多, 其中泸天化母公司、和宁化学承担重整管理费分别为 1, 902. 00 万元、2, 014. 00 万元。

11: 财务费用本期发生额较上期发生额减少较多, 主要系泸天化母公司、和宁化学进入重整程序, 银行借款停息、降息影响所致, 具体分析详见 (2)。

12: 营业外收入本期发生额较上期发生额增加较多, 主要系因破产重整, 确认债务重组收益 344. 40 万元所致。

13: 营业外支出本期发生额较上期发生额增加较多, 主要系和宁化学执行重整计划, 支付经营欠款违约金及罚息等 1, 134. 83 万元所致。

问题 (2):

本期与上期主要债务的计息情况比较分析

单位: 万元

核算单位	债务单位	2018 年利息费用	2017 年利息费用
母公司	中国银行纳溪支行		1, 509. 21
母公司	天津成都天府支行		156. 18
母公司	农行泸州纳溪支行		1, 109. 16
母公司	泸州商业银行安富支行		113. 21
母公司	工行泸州纳溪支行		759. 33
母公司	票据贴现	17. 06	2, 867. 86
母公司	关联方借款利息		1, 613. 79

母公司	欠社保利息等	975.20	291.05
和宁化学	交通银行宁东支行	83.69	277.13
和宁化学	工行宁夏回族自治区分行	191.22	2,213.39
和宁化学	中行成都锦江支行	153.95	4,567.98
和宁化学	农行宁夏回族自治区分行	544.02	5,401.18
和宁化学	国家开发银行宁夏分行	10.15	380.16
和宁化学	票据贴现		436.83
九禾股份	九禾股份银行借款利息	2,092.58	2,457.01
绿源醇	绿源醇银行借款利息	186.77	171.86
合计		4,254.65	24,325.33

2017年12月13日，泸州市中级人民法院（简称“泸州中院”）作出（2017）川05破3号《民事裁定书》，裁定受理泸州天浩塑料制品有限公司提出的对泸天化母公司进行重整的申请，泸天化母公司进入破产重整程序，银行借款利息自2017年12月14日开始停止计算。2018年，通过执行重整计划，泸天化母公司偿还了所有银行借款本金及利息，故2018年无银行借款利息费用。

2017年12月14日，泸州中院作出（2017）川05破4号《民事裁定书》，裁定受理宁夏帝鳌工贸有限公司提出的对公司全资子公司和宁化学进行重整的申请，和宁化学进入破产重整程序，银行借款利息自2017年12月15日开始停止计算。2018年8月29日，泸州中院作出（2017）川05破4号之三《民事裁定书》，裁定批准《和宁化学重整计划》，并终止和宁化学重整程序，和宁化学进入重整计划执行阶段。根据重整计划，和宁化学留存银行债务111,314.19万元，自2018年8月30日开始计息，前三年利率为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五年期以上的同期贷款基准利率下浮50%计算（即为2.45%）。故利息费用2018年较2017年减少较多。

九禾股份、绿源醇未实施破产重整，银行借款利息按合同约定计提与支付。

综上分析，公司2018年度财务报表披露的财务费用是准确与完整的。

5. 你公司子公司和宁化学大化肥项目于2014年5月投料试生产，2015年12月底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并预转固定资产。截止2018年财务报告日，尚未办妥工程竣工财务决算。截止2018年12月31日，因和宁化学破产重整事项，管

理人对债权人申报的债权暂缓确认的金额为 25,818.20 万元，与账面记录金额 6,014.11 万元相差 19,804.09 万元。请你公司详细说明以下问题，年审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意见：

(1) 审计报告强调事项段中称截止 2018 年底和宁化学暂缓确认债权的金额为 25,818.20 万元，年报第五节“十一、破产重整相关事项”中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和宁化学暂缓确定的普通债权为 37,343.27 万元，请你公司解释以上两处暂缓确定债权的含义及出现差异的原因。

(2) 你公司在近三年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中均称预计将于下一年底之前完成财务竣工决算工作。请你公司说明和宁化学大化肥项目长期未能完成财务竣工决算的主要原因，你公司已采取的措施及取得的成果，预计将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之前完成财务竣工决算的依据和主要措施。

(3) 逐笔说明管理人暂缓确认债权的相关信息，包括但不限于债务产生时间、债权人名称、债权人提供的债权依据或凭证、存在何种争议及争议产生原因、管理人对相关债权暂缓确认的原因等，并结合资产负债表日至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相关债权的确认情况，说明你公司未将有关债务确认为预计负债的依据和合理性。

(4) 请年审会计师说明对相关暂缓确认债务执行的审计程序与获得的审计证据，是否存在审计范围受限的情形，及“该事项的影响程度不至于让我们对泸天化股份本期财务报表发表非无保留意见”的判断依据。

(5) 根据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未及时办妥工程竣工财务决算，说明公司工程结算及财务决算执行不到位，资产管理内部控制存在重要缺陷，影响资产负债表固定资产、应付账款以及利润表（即固定资产折旧）准确性。请年审会计师说明上述内部控制重要缺陷“对 2018 年度财务报告无重大影响”的判断依据。

【泸天化回复】

(1) 财务报表附注中两处暂缓确认债权不一致的说明

暂缓确认债权定义：依据《四川省泸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事裁定书》(2017)川 05 破 4 号之三解释，是指因工程尚未竣工结算、需进一步补充证据材料、涉及未决诉讼等原因，暂无法确定其债权具体金额的债权。

年报第五节“十一、破产重整相关事项、2 本公司实际执行情况”中的暂缓

确定的普通债权，表达的系暂缓确认债权自最初的 98,612.10 万元，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变动情况。列示的期末余额 37,343.27 万元，系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同债权人就债务通过协商或其他方式确定了债权金额但未清偿的普通债权 11,525.07 万元，以及尚未同债权人就债务通过协商或其他方式确定债务金额，属于暂缓确认债权 25,818.20 万元之和。

审计报告强调事项段中称截止 2018 年底和宁化学暂缓确认债权的金额 25,818.20 万元系指 2018 年底尚未同债权人就债务通过协商或其他方式确定债权的金额。

问题（2）：

公司下属子公司和宁化学大化肥项目未完成竣工决算主要因素如下：1、与部分承建单位就工程价款结算金额存在争议；2、公司重整前资金困难及子公司进行破产重整客观上也影响了竣工决算工作进度。针对该事项公司已采取如下措施：1、将和宁化学大化肥项目竣工结算纳入公司督办事项，制订专项方案，明确责任人与完成时间，定期指导与检查工作开展情况，确保竣工决算在年内完成。2、具体方法上公司制定了详细的谈判计划，按照计划时间与工程承建方进行逐一讨论，争取达成一致；针对争议特别大，无法通过协商解决的，拟通过司法途径予以解决。公司对上述争议问题通过协商或法律方式解决后，将立即启动工程竣工决算程序，确保 2019 年 12 月 31 日前完成工程竣工决算。

问题（3）：

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管理人暂缓确认债权相关信息如下：

1) 四川泸天化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债权人名称	重整计划中暂缓确认债权金额	债务产生时间	债权人提供的债权依据或凭证	存在何种争议及争议产生原因	管理人对相关债权暂缓确认的原因	2019 年已确认金额
中国化学工程第十三建设有限公司	11,069,255.74	2014 年 4 月	施工合同、施工合同补充协议、工	双方对工程价款无法达成共	双方对工程价款结算金额未	

债权人名称	重整计划中暂缓确认债权金额	债务产生时间	债权人提供的债权依据或凭证	存在何种争议及争议产生原因	管理人对相关债权暂缓确认的原因	2019年已确认金额
			程造价汇总、施工组织设计(方案)报(复)审表	识	达成共识,相关证据材料不足	
成都天蓝化工科技有限公司	630,672.00	2006年	技术合作协议、发票	本金部分无法达成一致意见	债权人提供材料不足以支撑债权本金主张;且发生时间久远,相关证据材料缺失	
四川琪达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230,487.50	2010年	合同、债权说明书	本金部分存在争议	证据材料不充分,尚需进一步核查	
成都同发机电有限公司	90,002.00	2005年	合同、发票、债权说明书	诉讼时效问题双方存在争议	已经超过诉讼时效,可能确认为0;债权人正在补充相关证据材料	

债权人名称	重整计划中暂缓确认债权金额	债务产生时间	债权人提供的债权依据或凭证	存在何种争议及争议产生原因	管理人对相关债权暂缓确认的原因	2019年已确认金额
成都翰旭物资贸易有限公司	55,455.80	2015年	债权申报书、授权委托书、债权说明书	债权人公司已注销	债权金额可以确认，但是债权人未提交债权受让的相关证明材料	
合计	12,075,873.04					

2) 宁夏和宁化学有限公司

单位：元

债权人名称	重整计划中暂缓确认债权金额	债务产生时间	债权人提供的债权依据或凭证	存在何种争议及争议产生原因	管理人对相关债权暂缓确认的原因	2019年已确认金额
中国化学工程第三建设有限公司	86,186,531.44	2012年12月	施工合同、工程结算书、工程结算协议	双方对工程价款结算金额未达成共识	双方就工程结算事项存在争议，需进一步协商处理	
中国化学工程第九建设有限公司	27,920,694.48	2013年4月	工程结算表、债权说明书、拨付工程款明细	双方对工程价款结算金额未达成共识	双方就工程结算事项存在争议，正在进一步协	

					商处理	
中化二建集团有限公司	26,405,176.21	2014年6月	施工合同、工程预算表	双方对工程价款结算金额正在提起诉讼	涉及未决诉讼	
宁夏第二建筑有限公司	18,500,000.00	2015年2月	债权申报书	双方对工程价款结算金额未达成共识	双方就工程结算事项存在争议,正在进一步协商处理	
浙江省工业设备安装集团有限公司	32,716,366.36	2013年7月	施工合同、安装工程结算书、工程收款及发票	双方对工程价款结算金额未达成共识	双方就工程结算事项存在争议,正在进一步协商处理	
江苏万佳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7,570,000.00	2017年12月	施工合同、判决书、债权说明书、债权转让协议书	涉及债权转让以及原债权的工程款结算,需要进一步核实相关材料	双方就债权转让、工程结算等事项需要进一步补充材料	
辽河建装饰与防腐有限公司	6,694,186.04	2014年4月	施工合同、债权说明书	双方对工程价款结算金额未	双方就工程结算事项存在争	

				达成共识	议，正在进一步协商处理	
宁夏高力安装工程 有限公司	8,807,836.56	2015年4月	施工合同、 债权说明书	双方就合同违约金计算存在争议	就违约金起算时点和计算过程尚需进一步核查	
北京航化节能环保 技术有限公司	2,214,187.04	2017年12月	合同、 债权说明书	债权人与其关联公司存在业务及财务混同现象，故债权主体及金额无法确定，需要梳理确认债权主体及对应债权金额	债权人、债务人正在就业务主体、债权主体及对应债权金额进行梳理，需要补充相关材料	
南京隆盛化工设 备制造有限公司	1,206,449.72	2016年7月	合同、 债权说明书、 对账单、 报价表	因涉及业务较多且相关材料不全，债权人、债务人需要就业务发生时间、	双方就剩余未付金额存在争议，需要补充相关证据材料	

				金额进行核算		
无锡华光新动力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149,716.11	2015年11月	合同、补充合同	合同实际履行情况与原合同内容存在差异，双方需进一步核查	双方就合同履行情况存在争议，需进一步补充相关材料	324,948.72
内蒙古华一阀门技术有限公司	870,373.18	2017年12月	合同、结算单	合同实际履行情况与原合同内容存在差异，双方需进一步核查	双方就合同履行情况存在争议，需进一步补充相关材料	
北京巨业华能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1,361,407.20	2017年12月	合同、发票	双方就业务发生金额和已支付金额存在争议，需要对相关付款凭证做进一步梳理	双方就剩余未付金额存在争议，需要补充相关材料	
中石油第二建设有限公司	3,446,499.28	2017年12月	合同、竣工结算表	双方对工程价款结算金额未达成共识	双方就工程结算事项存在争议，正在	

					进一步协商处理	
湖北海力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19,200.00	2016年12月	合同、欠款明细、保证金说明	合同实际履行情况与原合同内容存在差异，双方需进一步核查	双方就合同履行情况存在争议，需进一步补充相关材料	
杭州杰威密封件有限公司	216,136.91	2017年3月	合同	双方就业务发生金额和已支付金额存在争议，需要对相关付款凭证做进一步梳理	双方就剩余未付金额存在争议，需要补充相关材料	216,136.91
无锡市特钢材料有限公司	1,575,818.00	2012年12月	合同	合同实际履行情况与原合同内容存在差异，双方需进一步核查	双方就合同履行情况存在争议，需进一步补充相关材料	1,575,807.47
包头市永鑫阀门技术有限公司	3,193,689.50	2017年12月	合同、发票	双方就业务发生金额和已支付金额存	双方就剩余未付金额存在争议，需要	

				在争议，需要对相关付款凭证做进一步梳理	补充相关证据材料	
无锡市普瑞达实验装备有限公司	26,500.00	2013年12月	合同、汇款凭证	合同实际履行情况与原合同内容存在差异，双方需进一步核查	双方就合同履行情况存在争议，需进一步补充相关材料	
银川耀仪化玻仪器有限公司	619,728.20	2017年12月	合同	双方就业务发生金额和已支付金额存在争议，需要对相关付款凭证做进一步梳理	双方就剩余未付金额存在争议，需要补充相关证据材料	
江苏和亿昌环保工程科技有限公司	23,159,900.00	2017年3月	合同	双方对工程价款结算金额未达成共识，且债权人已破产，部分材料佚失	双方就工程结算事项存在争议，正在进一步协商处理	

北京航天石化技术装备工程有限公司	2,821,620.00	2013年5月	合同	债权人及其关联公司存在业务及财务混同现象，故债权主体及金额无法确定，需要梳理确认债权主体及对应债权金额	债权人、债务人正在就业务主体、债权主体及对应债权金额进行梳理，需要补充相关材料	
合计	258,182,016.23					2,116,893.10

3) 2019年已确认债权与账面记录差异

单位：元

债权人名称	2019年已确认金额	账面记录负债金额	差异
无锡华光新动力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24,948.72	772,692.31	-447,743.59
杭州杰威密封件有限公司	216,136.91	98,380.18	117,756.73
无锡市特钢材料有限公司	1,575,807.47	1,515,841.87	59,965.60
合计	2,116,893.10	2,386,914.36	-270,021.26

资产负债表日至财务报告日，管理人已确认债权 2,116,893.10 元，部分单位已确认债权金额略大于资产负债表日负债金额。公司考虑此部分已确认债权主要系和宁化学大化肥工程结算相关款项，对 2018 年损益影响非常小，加之差异金额较小，根据重要性原则，未将差异部分确认为预计负债。其他暂未确认的债权，管理人与公司均无法合理判断未来什么时间确认债权及确认的金额，不满足预计负债确认的条件，故未确认预计负债。

【会计师意见】

问题（4）

暂缓确认债权执行的审计程序以及审计报告发表带强调事项无保留意见的依据

针对管理人暂缓确认的债权，我们执行了如下审计程序：

1) 获取管理人暂缓确认，法院裁定暂缓确认债权的相关文件，包括管理人暂缓确认的债权明细表、法院裁定书等。

2) 对暂缓确认债权与账面记录的负债逐一进行核对，列示出差异；随着重整计划的执行，核实暂缓确认债权中已逐步确认的部分，核对相关资料包括补充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债务支付凭证等。

3) 对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仍未确认的债权，列出明细，与账面记录的负债核对，并向管理人发函询证各暂缓确认债权的原因及后期可能确认的金额。

4) 根据管理人回函及公司账面记录情况，分析暂缓确认债权是否满足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

5) 获取管理人自资产负债表日至财务报告日已确认的债权情况，并与公司账面记录实施核对。

经分析，暂缓确认债权的主要原因包括：公司与债权人对工程结算存在争议、未对工程结算予以确认、还需要双方进一步的沟通与谈判、管理人进一步核实。但未来什么时间确认债权及确认的金额，公司与管理人均无法作出合理判断。

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针对暂缓确认债权的事项，我们审计范围未受限限制。公司已在财务报表附注中对暂缓确认债权事项进行了披露，且披露的内容与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不存在重大偏差。该事项达不到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未导致财务报表整体存在重大错报。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502 号——在审计报告中发表非无保留意见》（2016 年修订）第七条：“当存在下列情形之一时，注册会计师应当在审计报告中发表非无保留意见：（一）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得出财务报表整体存在重大错报的结论；（二）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不能得出财务报表整体不存在重大错报的结论。”故该事项的影响程度不至于让我们对泸天化股份本期财务报表发表非无保留意见。由于上述事项涉及的金额较大，为使财务报表使用者能够充分理解财务报表，我们在审计报告中增加强调事项以让财务报表使用者引起关注。

问题（5）：

内部控制重要缺陷“对 2018 年度财务报告无重大影响”的判断依据

和宁化学大化肥项目于 2014 年 5 月投料试生产，2015 年 12 月底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并预转固定资产。但因甲供材料尚未全部清查落实、工程竣工结算审核尚未全部结束（主要原因系公司与债权人（即施工方）对工程结算存在争议，双方未予以确认），缺乏办理竣工财务决算的基础。

2015 年 12 月大化肥工程预转固时，公司已根据工程造价审核初步结果以及相关工程合同等，对未结算的工程款实施暂估入账。在大化肥项目预转固后的财务报表年度，公司根据已完成工程结算的项目及后续成本，对大化肥工程原预转固金额进行调整，并调整折旧金额，提高了固定资产价值的准确性。例如，公司于 2017 年 12 月，根据当时已有的资料及工程结算情况，对大化肥工程实施了模拟竣工财务决算，调整了原固定资产原值与折旧。

我们在实施 2018 年财务报表审计时，对和宁化学资产管理内部控制进行了了解与测试，并关注公司对大化肥项目竣工决算的工作情况。公司成立了专门的竣工决算谈判小组，负责与债权人（即施工方等）进行沟通与谈判，以使双方尽快对工程结算达成一致意见，经了解，相关谈判工作正有序进行中。我们对公司大化肥工程预转固后实施的模拟竣工财务决算及固定资产原值、折旧调整金额等实施了分析复核程序，无重大偏差。

公司已在财务报表附注中对未办理竣工财务决算事项作了披露。

根据我们已获取的审计证据，和宁化学大化肥项目未办理竣工财务决算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数据无重大影响，故我们在内部控制报告中描述“对 2018 年度财务报告无重大影响”，对内部控制报告出具带强调事项的无保留意见是恰当的。

6. 报告期内，你公司管理费用较上年增长 1.61 亿元，增幅达到 53.04%，全年管理费用较前三季度管理费用增长 2.13 亿元，增幅达 84.94%。请你公司说明管理费用主要明细项目的性质，说明 2018 年全年管理费用较去年同期及 2018 年前三季度大幅上升的原因及合理性。

【泸天化回复】

公司报告期管理费用公司管理费用较上年增长 1.61 亿元，增幅达到 53.04%，全年管理费用较前三季度管理费用增长 2.13 亿元，主要是维修费、职工薪酬及专项工作经费变化所致，具体对比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年1-9月	2018年10-12月	2018年	2017年	同比增减率
维修费	9,353	7,956	17,309	10,681	62.05
职工薪酬	7,156	4,945	12,101	9,241	30.95
专项工作经费	266	4,509	4,775	174	2,644.25
合计	16,775	17,410	34,185	20,096	70.11

1) 维修费四季度发生额达 1-3 季度的 85%，主要是公司装置大修理结算集中于 4 季度发生所致；报告期修理费较同期增长 62.05%，主要是公司前期由于资金困难，装置未进行彻底维修及防腐维护，报告期公司加大该方面维修投入所致。

2) 职工薪酬四季度发生额达 1-3 季度的 69%，主要是公司年底提取年终奖励所致；报告期较同期增长 30.95%，主要公司报告期绩效完成较好，增加职工薪酬所致。

3) 专项工作经费四季度发生额达 1-3 季度 17 倍，同比增长 2644.25%，主要是公司报告期母公司债务重整工作结束，子公司和宁化学有限公司进入重整计划的执行阶段，按照合同约定，公司支付管理人及律师费用所致。

7. 根据年报“二、主营业务分析”之“4、研发投入”，你公司报告期内研发投入达 7,600 万元，研发人员数量为 336 人。

(1) 请你公司说明近两年研发投入的主要构成。

(2) 你公司本期研发投入 7,600 万元，其中资本化金额为 0 元，而利润表中本期研发费用为 531.83 万元。请你公司解释说明“研发投入”与利润表中“研发费用”差异较大的原因。

(3) 你公司研发人员从上期的 45 人升至本期的 336 人，研发人员数量占员工总数的占比由 1.58%升至 11.00%，请你公司解释研发人员数量大幅上升的原因及合理性。

【泸天化回复】

问题 (1)

公司近两年研发投入支出主要在于以下几个方面：1) 产品研发。公司研发“一施就好”、“两氮一芯”复合肥，“螯合钾加锌”、环保产品柴油车尾气

处理液、“糖醇锌”、“螯合中微量元素”等 37 项。2) 装置功能升级改造。公司将原有部分装置进行功能升级改造以及安全环保保障功能提升改造,用于研发设备投入,有利于新产品的实验及试生产,确保新产品能实现规模化生产,为公司创造新的利润增长点,具体研发投入支出构成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	2017 年	同比增减率(%)
材料支出	1800	1700	5.88
设备支出	905	820	10.37
人工成本	4470	1610	177.64
其他	425	288	47.57
合计	7600	4418	72.02

问题(2)

公司“研发投入”与利润表中“研发费用”差异较大的主要原因在于统计口径差异,利润表中“研发费用”严格按照会计制度规定,主要为当期确认无法资本化的部分研发投入,包括专门从事研发人员的工资支出、研发方面发生的中介机构、差旅及研发部门固有的折旧费用等;“研发投入”不仅包括“研发费用”,还主要包括以下内容:兼职从事研发人员的部份工资支出、开展产品研发对现有部分进行更新改造设备、新增设备投入、实验试生产发生的物料等。

问题(3)

研发人员从同期的 45 人升至本期的 336 人,研发人员数量占员工总数的占比由 1.58%升至 11.00%,一方面是从事产品的研发、生产及田间实验的人员;另一方面是根据科技部关于“R&D”统计相关规定,参与与研发的兼职人员统计列入。

8. 根据年报,你公司本期发生违约赔偿费 1,174 万元,请你公司说明违约赔偿费的性质与发生原因,相关费用的确认是否完整,是否及时履行了临时披露义务。

【泸天化回复】

公司本期违约赔偿支出系根据裁定的重整计划以及同债权人协商确认的对债权人的违约赔偿支出(含罚息),以及其他经营性违约赔偿支出,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债权人	违约赔偿金额
开封空分集团公司	256.70
中国成达公司	179.79
西安陕鼓动力公司	118.39
宁夏亿杰园林公司	116.12
整成都西物信安公司	52.55
北京康吉森公司	28.64
甘肃蓝科石化高新公司	28.14
上海 ABB 公司	19.39
超达阀门集团公司	18.66
杭州中泰深冷技术公司	18.48
镇海石化建安公司	17.15
西安核设备公司	16.98
天津市石化管件公司	12.68
洛阳利尔公司	12.27
河北沧海核装备科技公司	11.89
安徽华菱电缆集团公司	11.66
成都西物信安公司	10.12
其他零星款项	244.83
合计	1,174.44

上述所列违约赔偿支出涉及金额 1174 万元，按照重大影响的判定标准，该金额未触及披露标准，故在年报中予以披露，未进行临时披露。

9. 根据年报附注 47，报告期内你公司支付经营费用 7,508 万元，较去年同期增长 118.69%，请你公司说明该经营费用的性质及大幅增长的原因。

【泸天化回复】

年报附注 47、(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中，支付的经营费用本期发生额 7,508 万元，上期发生额 3,433.23 万元，同比增加 4,074.78 万元，

主要系泸天化母公司、和宁化学支付管理人重整管理费分别为 1,902 万元、2,014 万元所致。

10. 报告期末,你公司预付款项余额较年初增长 1.29 亿元,增幅达 152.40%;存货余额较去年增长 1.47 亿元,增幅达 42.36%;预收账款较年初增长 0.86 亿元,增幅达 58.35%。请你公司结合当期销售与采购模式,说明前述会计科目变动幅度较大的原因。

【泸天化回复】

1) 公司预付款项余额较年初增长 1.29 亿元,增幅达 152.40%,主要是以下经营模式变化影响:

① 公司抓住四川自贸区川南临港片区成立的良好契机,于 2017 年 8 月成立了进出口公司,主要从事汽车、煤炭等贸易业务,一方面为公司转型升级发展奠定了基础,另一方面拓展了公司的业务范围,促使公司业务多元化发展,报告期该公司实现收入 31,218 万元,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预付款金额 9399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业务类型	煤炭项目供应商	预付金额
煤炭贸易	四川有梦商贸有限公司	638
	泸州市善志商贸有限公司	1368
	泸州市韦迪贝莱商贸有限公司	298
	合计	2304
汽车贸易	泸州市亿诚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7095
	合计	9399

鉴于公司 2018 年处于债务重整阶段,受此影响该公司无法开具信用证进行直接采购,为开展该业务暂时委托有资质的采购方代为进口,同时平行进口业务周转时间一般为 4 个月,导致预付账款较高。

②公司九禾股份有限公司新增化肥贸易业务,预付尿素货款增加。

2) 存货余额较去年增长 1.47 亿元,增幅达 42.36%,母公司尿素产品库存增加 6,360 万元,下属子公司四川泸天化绿源醇业有限公司甲醇及二甲醚库存增加 4,842 万元;主要是公司资金面改善,调整营销策略,恢复正常产品库存所致。

3) 预收账款较年初增长 0.86 亿元,增幅达 58.35%,主要是下属子公司九禾股份有限公司预收复合肥冬储货款,开展贸易业务预收尿素货款所致。

11. 报告期末，你公司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中除对泸州市商业银行的 600 万元投资外，其他几项股权投资均已全额计提减值准备。请你公司：

(1) 说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中几项投资的背景与进展情况，对四川农资工贸有限责任公司、四川天宇油脂化学有限公司、西部网络公司、成都华瑞天化化工技术有限公司全额计提减值准备的原因和合理性。

(2) 四川天宇油脂化学有限公司系你公司关联方，报告期内你公司对该公司销售商品 2,486 万元，期末应收账款 979 万元。请你公司结合对该公司股权投资全额计提减值准备的背景，说明未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合理性。

【泸天化回复】

问题（1）

四川农资工贸有限责任公司处于停止经营的状态，预计一直持续该状况，将会出现资不抵债的情况。

西部网络公司目前正在办理注销，公司本着谨慎性原则，对上述股权投资提取了全额减值准备。

成都华瑞天化化工技术有限公司连年亏损，预计一直持续该状况，将会出现资不抵债的情况，公司本着谨慎性原则，对该项投资提取了减值准备。

四川天宇油脂化学有限公司预计未来 5 年连续亏损，且在现有业务未发生改变的情况下，可能出现资不抵债的情况，公司本着谨慎性原则，对该项投资提取了减值准备。

问题（2）

报告期末，公司应收四川天宇油脂化学有限公司往来款余额 979 万元，未提取坏账准备的原因主要在于该公司目前经营正常，虽然处于亏损状态，但是有足够的经营现金流，2019 年一季度与公司的日常经营往来款均正常结算，针对报告期末欠款，提供了详细的还款计划，故未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12. 你公司于 2016 年 6 月 3 日第六届七次董事会、2016 年 6 月 21 日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与关联方共同增资扩股四川中蓝新材料有限公司的议案》（以下简称“原方案”），同意公司向四川泸天化中蓝新材料有限公司（已改名为四川中蓝国塑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蓝新”）增资 9000 万元并成为中蓝新持股 12.363%股份的新股东，后因经营困难、资金

短缺等因素你公司未实际向中蓝新增资。2018年8月29日，你公司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投资四川中蓝国塑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方案的议案》（以下简称“调整方案”），同意公司向中蓝新现金增资9000万元。本次增资完成后，泸州市工业投资集团公司、泸天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简称“泸天化集团”）、四川天华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天华股份”）及你公司分别持有中蓝新67.56%、9.51%、8.19%及14.74%股份。

（1）根据你公司2018年年报，中蓝新目前尚处于建设期，请你公司说明中蓝新项目建设进展情况，包括但不限于完工进度、资金投入情况、预计投产时间等，并说明项目投资完成后中蓝新预计盈利数据、投资回收期、投资收益率等关键投资决策指标。

（2）2018年你公司实际增资距2016年6月21日你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原方案已间隔两年之久。请你公司结合中蓝新项目建设进展、所处行业发展变化、中蓝新其他股东近两年经营状况变化情况（尤其是泸天化集团与天华股份经历了破产重整）、原方案中中蓝晨光化工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未实际以技术出资的影响等，说明你公司向中蓝新增资是否有利于提升上市公司持续经营能力、调整方案未经过股东大会审议的合规性。

【泸天化回复】

问题（1）

中蓝新建设的2×10万吨/年聚碳酸酯项目计划投资27亿元，为加快建设速度同时降低建设难度与风险，项目分为两期进行建设即每期建设10万吨聚碳酸酯/年生产装置，一期计划投资17.4亿元，截至2019年3月末一期项目已完成进度投资约16亿元。2019年1月PC装置完成建设，3月已生产出合格产品，目前装置处于整改阶段。根据装置整改进展及其他生产条件具备的情况，中蓝新预计一期项目将在2019年4月下旬恢复试生产，2019年12月末转固后正式投产。

预计项目投产后，年均营业收入为20,0861万元（含税），税后利润24,297万元，投资收益率19.62%，投资回收期6.44年。

问题（2）

中蓝新公司主要生产聚碳酸酯，聚碳酸酯是一种集多种优良特性于一身的工程塑料，在下游行业发展的带动下，国内需求仍逐年增高、供不应求、价格逐步

上涨,属于高速发展行业。中蓝新一期建设 10 万吨聚碳酸酯/年的生产装置,2019 年 1 月 PC 装置完成建设,3 月已生产出合格产品,预计一期项目将在 2019 年 4 月下旬恢复试生产,2019 年 12 月末转固后正式投产。该公司所涉股东泸天化集团与天华股份虽处于债务重整期间,但是生产经营稳定,且均在协议约定时间内足额出资,履行了股东出资义务;原方案中中蓝晨光化工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由于增资方式发生变化及增资时间的不确定造成实际未以技术出资,但该公司提供了相关技术服务,不影响中蓝新公司的项目建设及工艺生产流程的打通,目前该公司正在处理与技术出资相关的上报审批流程,该公司未来仍将以技术出资成为是中蓝新公司的股东。

公司受资金紧张及债务重整的影响,未能及时履行出资义务。债务重整后,通过对中蓝新公司所涉聚碳酸酯行业进行了分析研究,认为投资该公司有利于提升公司的持续盈利能力、开拓新的经营领域及发展方向,为公司转型升级奠定基础,符合公司战略投资规划及长远利益,基于此公司在方案有所调整的情况下,仍履行前期投资协议。中蓝新公司增资方案调整前后,公司出资额均为 9000 万元,股权比例由原方案的 12.363%变为 14.74%,影响数额为 3.78 万元,按照重大影响的判定标准,该金额未达到股东大会审议的标准,故公司提交董事会履行审议程序。

13. 报告期末,你公司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账面余额 580.68 万元;工程物资项目下“南化尿素及合成氨装置”账面余额 754.62 万元,与去年账面余额一致。请你公司说明相关资产近年来使用或建设情况及未来使用或处置计划,账面余额的确认依据及有关资产减值准备计提的完整性。

【泸天化回复】

1)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

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母公司尿素 1 装置	17,353.52	14,210.70	2,837.26	305.56
荆门市通源燃气有限公司 生产设备	3,156.21	2,037.57	843.53	275.11
合计	20,509.73	16,248.27	3,680.79	580.68

母公司尿素 1 装置，因设备年限较长，维护成本较高，自 2017 年 8 月开始停产闲置。2017 年公司聘请四川天健华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尿素 1 装置进行了评估减值测试，评估方法为拆零变现处置，然后采用市场法对拆除后形成的废旧材料的市场价值进行测算并确定为公允价值。根据评估结果，2017 年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2,837.26 万元。本期尿素 1 装置仍处于闲置中，相关资产状态与上期比较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管理层正在筹划整体处置尿素 1 装置，相关工作正在有序进行中。期末资产账面价值占原值为 1.76%，远小于公司会计政策制定的 5.00% 的残值率，公司预计处置资产时能够收回账面价值，不存在进一步计提减值准备的情况。

荆门市通源燃气有限公司（简称“通源燃气”）闲置的生产设备，因设备年限较长，维护成本较高，管理层已不打算使用，2018 年 11 月公司聘请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重庆华康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对通源燃气闲置的机器设备进行了评估减值测试，评估方法为市场法，即根据设备资产中材质的种类，结合废品市场的正常销售价格乘以设备资产的重量，计算得出得出设备市场销售价，并确定其公允价值，以确定资产可收回金额，计提减值准备 843.53 万元。年末相关资产账面价值占原值的比例为 8.72%，公司预计处置资产时能够收回账面价值，不存在进一步计提减值准备的情况。公司管理层正在筹划处置通源燃气相关资产，相关工作正在有序进行中。

2) 工程物资

宁夏和宁化学有限公司由于原设计的生产工艺发生变化，生产主要原料由天然气改为煤炭，导致原合成氨装置、南化尿素设备无法使用，2013 年公司根据资产评估报告（中水致远评报字[2013]第 3033 号）对天然气生产合成氨专用设备计提减值准备 9,895.78 万元。截止 2013 年底，工程物资账面余额 23,510.98 万元，减值准备余额 9,895.78 万元，账面价值 13,615.20 万元。

2014 年底，公司对工程物资全面清理，对后续工程建设及设备维护无法使用的工程物资，按账面价值超过原值 5% 的金额补充计提了工程物资减值准备 4,909.72 万元。截止 2014 年底工程物资账面余额 19,300.58 万元，减值准备账面余额 14,805.51 万元，账面价值 4,495.07 万元。

在整个基建期间公司清理领用上述工程物资用于工程建设，截止 2015 年底工程物资账面余额 14,741.10 万元，减值准备余额 13,986.48 万元，账面价值 754.62 万元。该部分工程物资自 2015 年底至 2018 年 9 月一直未领用。公司于 2018 年 9 月通过管理人对工程物资进行对外拍卖，由买受人以 2,510.84 万元竞拍成功，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上述工程物资未同买受人完成物资移交。

综上分析，公司已足额计提工程物资减值准备。

14. 你公司本期长期待摊费用增加 7,438.82 万元，其中黄河取水权为 7,092 万元。请你公司说明黄河取水权的具体含义，有关价款初始计量的确定方式及公允性，费用后续摊销的方式、年限和确定依据。

【泸天化回复】

黄河取水权含义：为发挥黄河水资源的最大效益，宁夏回族自治区水利厅对青铜峡河西灌区惠农渠灌域用水通过实施节水措施，将结余的灌溉水有偿转让给宁夏和宁化学有限公司，保证公司建设及生产用水，转让的用水权利称为黄河取水权。目前宁夏新上项目已无取水指标，直接用水成本大大高于取水权用水成本。

初始计量是宁夏和宁化学有限公司同宁夏回族自治区水利厅依据取水量协商的取水权费用来确定，2018 年底双方初步确认的取水权金额为 7,092 万元，涉及期限自项目投产年度起共 25 年；该取水权费用在 25 年内平均摊销，平均摊销的依据是不管公司是否在 25 年内是否行使上述取水权，均需要支付上述取水权费用。

15. 根据年报，2018 年度你公司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及可抵扣亏损合计达到 29.62 亿元，此外，你公司 2017 年因预计未来没有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抵扣暂时性差异而转销了递延所得税资产 1.11 亿元。请你公司结合当前公司生产经营环境，说明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主要明细对应的经营实体以及公司认为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的具体依据。

【泸天化回复】

报告期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与相关主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资产减值准备	可弥补亏损
母公司	4,249.04	71,993.61

和宁化学	146,087.74	40,043.61
绿源醇	4,633.51	23,357.69
九禾股份	1,868.52	3,950.58
合计	156,838.81	139,345.49

2018 年度，化肥行业主要产品价格回升，加之公司进入破产重整程序，银行借款停止计息与降息等影响，公司实现盈利。与 2017 年相比，经营环境有所好转，但未达到持久性与稳定性的状态。自 2019 年开始，主要产品价格已出现下滑趋势，加之天然气价格上涨、供应量受限、煤炭价格上涨、留存债务计息等影响，根据以前年度化肥行业波动情况，泸天化母公司、和宁化学对未来年度经营情况无法作出准确判断，谨慎预计未来年度没有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抵扣暂时性差异，故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绿源醇系连续亏损企业，以前年度均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本期仍然处于亏损状态，继续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九禾股份对抵扣期限较长的资产减值准备（如固定资产减值准备、不确定处置期限的存货跌价准备等），公司无法预计至资产处置日是否有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予以抵扣，故谨慎考虑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九禾股份下属亏损企业，由于对未来的盈利状况无法准确预计，对可弥补亏损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16. 你公司年报存在以下错漏情形：

- (1) 年报第 14 页，营业成本构成表的同比增减列计算错误；
- (2) 年报第 48 页，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未完整列明泸州市工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的持股情况；
- (3) 年报第 167 页，存在“贴现时间为 2018 年 14 月”的错误表述。

【泸天化回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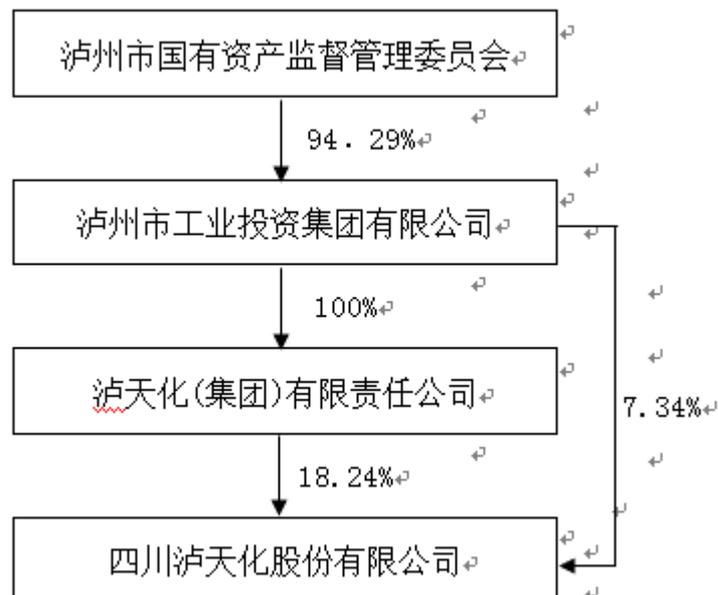
更正后：

1、营业成本构成表的同比增减情况：

行业分类	项目	2018 年		2017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化肥产品	原材料	1,394,138,381.63	40.44%	1,304,296,743.65	39.48%	0.96%

化肥产品	职工薪酬	101,429,754.07	2.94%	94,705,900.05	2.87%	0.07%
化肥产品	折旧费和摊销费用	129,402,556.42	3.75%	168,428,966.65	5.10%	-1.35%
化肥产品	其他	44,564,850.40	1.29%	91,827,527.22	2.78%	-1.49%
化肥产品	小计	1,669,535,542.52	48.43%	1,659,259,137.58	50.23%	-1.80%
化工产品	原材料	1,340,363,027.86	38.88%	1,257,669,697.35	38.07%	0.81%
化工产品	职工薪酬	97,517,358.44	2.83%	91,320,277.56	2.76%	0.07%
化工产品	折旧费和摊销费用	124,411,180.85	3.61%	162,407,832.84	4.92%	-1.31%
化工产品	其他	42,845,874.28	1.24%	88,544,803.12	2.68%	-1.44%
化工产品	小计	1,605,137,441.43	46.56%	1,599,942,610.87	48.43%	-1.87%
其他产品	原材料	143,994,397.64	4.18%	34,907,582.33	1.06%	3.12%
其他产品	职工薪酬	10,476,231.44	0.30%	2,534,664.00	0.08%	0.22%
其他产品	折旧费和摊销费用	13,365,418.68	0.39%	4,507,753.35	0.14%	0.25%
其他产品	其他	4,602,906.62	0.13%	2,457,628.59	0.07%	0.06%
其他产品	小计	172,438,954.38	5.00%	44,407,628.28	1.34%	3.66%
合计		3,447,111,938.33	100.00%	3,303,609,376.73	100.00%	4.34%

2、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更正后：



3、年报第 167 页，“贴现时间为 2018 年 14 月”更正如下：

本公司将 3.2 亿元商业汇票陆续向兴业银行重庆分行进行贴现，贴现时间为 2018 年 1-4 月。

特此公告

四川泸天化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 4 月 12 日